

江苏省水利学会文件

苏水学〔2017〕7号

关于开展江苏省水利学会个人会员 重新登记工作的通知

各团体会员、各市水利（水务）学会：

根据《江苏省水利学会章程》要求，为加强管理，提升服务，经研究，决定对省水利学会个人会员进行重新登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登记范围

学会团体会员、各市水利（水务）学会所属个人会员（包括所辖县）。

此次重新登记范围不包括学生会员。

二、入会要求

- 1.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及以上资历的科技人员；
- 2.大专毕业工作五年以上，本科毕业工作三年以上，研究生毕业工作一年以上或具有同等学历的水利科技工作者；

3.热心支持学会工作的管理人员和长期专职从事学会工作的人员。

三、其他

1.请在2017年6月30日前，将《江苏省水利学会个人会员重新登记汇总表》（附件）以Excel电子表格的形式发至学会秘书处邮箱 160569451@qq.com。

2.《江苏省水利学会个人会员重新登记汇总表》可在学会QQ工作群下载，群号 425328387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此次重新登记工作，按时按量完成会员信息的收集、整理和上报。我会将按照本次重新登记的个人会员进行会员管理工作，未参加登记者，视为自动退会。

联系人：潘逸卉

联系电话：025-86405880 转 8066

附件：江苏省水利学会个人会员重新登记汇总表



表格填写说明：

政治面貌：中共党员、民主人士、共青团员、无

职 称：正高、副高、中级、初级、无

职 务：省部级、厅局级、处级、科级、无

学 历：博士研究生、硕士研究生、大学本科、大学专科、
中专

目前从事的专业和感兴趣的专业：水文与水资源；水环境与
水生态；水工结构；水利工程及河湖管理；河道港口；水力学；
农田水利；水利工程建设；水利规划设计；水利信息化；泵站；
减灾；水文化与水利史；教育培训。